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公司主业收入及利润来源对该项关联交易无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及审议程序

公司拟于2024—2025年供热期向哈尔滨金山堡供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堡）、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住宅新区）、哈尔滨市太平房产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房产）、哈尔滨香坊物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香坊公司）出售热力，预计交易金额19,092万元（以实际供热量进行结算）。另外，公司向住宅新区代收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热网管道输送费4元/吉焦（含税），估算交易金额584万元。

2024—2025年供热期，公司拟向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哈发）购买热力，预计交易金额2,716万元（以实际供热量进行结算）。

以上交易构成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22,392万元。交易双方将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签署《供用热协议》。

2024年12月11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9人。赵洪波、张宪军、任毅三位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

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12月9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同意将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出售热力	哈尔滨金山堡供热有限公司	322	387	
	哈尔滨市太平房产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7,267.2	8,511	
	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80	9,182	
	小计	17,669.2	18,080	
向关联人出租管网	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640	569	
	小计	640	569	
向关联人购买热力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2,604	2,579	
	小计	2,604	2,579	
合计		20,913.2	21,228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供热期预计交易数量(万吉焦)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一供热期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供热期预计金额与上一供热期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出售热力	哈尔滨金山堡供热有限公司	7	434	2%	264	387	2%	
	哈尔滨市太平房产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58.57	7,611	40%	6,550	8,511	47%	
	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146	9,052	47%	5,771	9,182	51%	
	哈尔滨香坊物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32.18	1,995	10%	0	0	0%	
	小计	343.75	19,092		12,585	18,080		
向关联人出租管网	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146	584	100%	364	569	100%	
	小计	146	584		364	569		
向关联人购买热力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73	2,716	100%	2,272	2,579	100%	

	小 计	73	2,716		2,272	2,579		
	合计		22,392		15,221	21,228		

注：哈尔滨市供热期一般从每年十月末跨年度至下年四月下旬，为便于统计并结合公司供热业务的实际情况，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统一按供热期进行预计并披露。上表中“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包含部分上一供热期发生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 1：哈尔滨金山堡供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58514843XR

成立时间：2012年2月29日

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变兴路2号

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道里区变兴路2号

法定代表人：邢波

注册资本：伍仟万圆整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劳务派遣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气设备修理。

主要股东：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100%股份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659,777万元，负债总额488,529万元，净资产171,248万元，营业收入73,116万元，净利润-7,058万元，资产负债率74.04%。截至2024年9月30日，资产总额749,137万元，负债总额579,336万元，净资产169,801万元，营业收入51,560万元，净利润-1,441万元，资产负债率77.33%。

关联方 2：哈尔滨市太平房产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4712029215N

成立时间：1998年12月4日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外区桦树街59号

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道外区桦树街59号

法定代表人：纪宏源

注册资本：伍佰万圆整

主营业务：供暖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公共事业管理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数字广告发布。

主要股东：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 100%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4,605.80 万元，负债总额 38,866.59 万元，净资产 15,739.21 万元，营业收入 18,853.04 万元，净利润 1,210.83 万元，资产负债率 71.18%。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43,791.80 万元，负债总额 28,641.91 万元，净资产 15,149.89 万元，营业收入 11,449.08 万元，净利润-589.32 万元，资产负债率 65.4%。

关联方 3：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127055973U

成立时间：1992 年 10 月 9 日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辽河小区 17 号楼

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海河东路红旗示范新区 15 栋小品楼

法定代表人：许庆志

注册资本：790 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物业管理，热力供应，公有住宅房屋、公有非住宅房屋使用权有偿转让，房地产中介服务。

主要股东：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 100%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33263 万元，负债总额 93607 万元，净资产 39656 万元，营业收入 15034 万元，净利润 23 万元，资产负债率 70%。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29488 万元，负债总额 91840 万元，净资产 37648 万元，营业收入 8716 万元，净利润-2008 万元，资产负债率 71%。

关联方 4：哈尔滨香坊物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0002279957Q

成立时间：2000 年 9 月 5 日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菜艺街 135 号

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香坊区三合路 221 号

法定代表人：孙林江

注册资本：1284.240821 万人民币元

主营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道路货物运输；公共铁路运输；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主要股东：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 100%股份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15466.18 万元，负债总额 156638.34 万元，净资产 58827.84 万元，营业收入 35562.04 万元，净利润 -6716.85 万元，资产负债率 72.7%。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11507.01 万元，负债总额 157397.23 万元，净资产 54109.78 万元，营业收入 20231.82 万元，净利润 -5490.53 万元，资产负债率 74.42%。

关联方 5：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127051980N

成立时间：2001 年 4 月 19 日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景街 118 号

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文景街 118 号

法人代表：王延宽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陆佰玖拾玖万圆整

主营业务：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及副产品（粉煤灰）的销售；生产、销售熟石膏；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和开发；科技产品的推广；房屋租赁；管道和设备安装。

主要股东：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6.63%；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43.37%。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0,112.79 万元，负债总额 38,619.95 万元，净资产 -8,507.16 万元，营业收入 27,218.13 万元，净利润 -9,732.48 万元，资产负债率 128.25%。截止 2024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4,636.52 万元，负债总额 37,309.14 万元，净资产 -12,672.62 万元，营业收入

19,344.34 万元，净利润-4,361.66 万元，资产负债率 151.44%。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金山堡、太平房产、住宅新区、香坊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哈投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二）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金山堡、太平房产、住宅新区、香坊公司的日常交易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华电哈发为公司控股股东哈投集团之参股公司，关联自然人张鹏担任该公司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三）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华电哈发的日常交易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三) 履约能力分析。

关联方金山堡、太平房产、住宅新区、香坊公司在采暖季节具有较充足的现金流，具备履约能力。华电哈发生产能力充足，具备履约能力。根据以往关联交易情况，关联方未有违约情况发生。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是在政府指导价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当前煤价、燃气价格、热源类型及燃煤燃气分摊比例等成本因素对交易价格的影响，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其中，由本公司热电厂热源向金山堡、住宅新区、香坊公司出售热力的交易价格定为 62 元/吉焦（含税）；由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太平供热）热源向太平房产出售热力的交易价格定为 48 元/吉焦（含税）；同时，公司另向住宅新区收取管网输送费用 4 元/吉焦（含税）。

公司向华电哈发购买热电联产机组所产热力，是以政府指导价 34.13 元/吉焦（不含税）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 37.20 元/吉焦（含税）。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如下：

合同主体			交易价格 (元/吉焦)	合同总金额 (万元)	结算 方式	付款安 排	合同 有效期
甲方	乙方	丙方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	哈尔滨金山堡供热有限公司	-	62	434	现金	每月月末前结清当月热费并预结下	2024—2025年度采暖期
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太平房产物业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	48	7,611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6（供热价格 62 元/吉焦，管网输送费 4 元/吉焦）	9,636		月部分 热费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	哈尔滨香坊物业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	62	1,995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供热公司	-	37.2	2,716			
合 计				22,392	1	1	1

注，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黑龙江省供热管理条例》执行。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近年来政府为改善空气质量，提高居民生活环境，加大环境治理力度，逐年拆除分散燃煤小锅炉房并入集中供热管网，太平房产拆除小锅炉房后无热源，由太平供热提供热力。金山堡、住宅新区、香坊公司拆除小锅炉房后供热能力不足，加上供热管网与本公司管网相邻，为保障民生供热，在 2024—2025 年度采暖期提出向本公司购买热力的需求。另外，公司向华电哈发购买热力是考虑大型发电企业能源综合利用优势，降低公司供热成本，同时满足自身热源与实际供热区域距离较远的实际运营需要。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充分利用产能、增加营业收入的正常经营行为，交易价格依据政府指导价并综合考虑了当前煤价、燃气价格、热源类型及燃煤燃气分摊比例等成本因素确定，价格公允合理，不会损害公司或中小投资者利益，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积极影响。公司主业收入及利润来源对此无依赖。

该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洪波、张宪军、任毅回避表决。该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1 日